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陳惠美

電話：05-3620123#8395

傳真：05-3620380

電子信箱：hmei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六腳鄉灣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202546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500000A_112025466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嘉義縣所屬各級學校LED電視牆使用管理要點」，
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集中管理各級學校LED電視牆使用及規範播放內容，爰訂
本使用管理要點，另除學校及本府教育處託播影片外，不
開放其他機關單位提出申請。

二、檢送「嘉義縣所屬各級學校LED電視牆使用管理要點」1
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行政處法制科(含附件)、教育處教學發展科(含附件)、教育處學生事
務及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教育處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、教育處幼兒教育科(含
附件)、教育處體育保健科(含附件)、教育處運動發展科(含附件)、嘉義縣家庭
教育中心(含附件)、教育處國民教育科(含附件)

